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賴睿成
電話：02-77367861
傳真：02-33437864
Email：larr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0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六)字第10401421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內政部營建署函文(1040142193_Attach1.pdf, 共1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營建署有關「89年度(含)以前辦理之中央公教人員購置住宅貸款利率及94年度(含)以前辦理之國軍官兵購置住宅貸款利率，自104年9月30日起依規定由原年息1.417%調整為年息1.347%」之說明，如附件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內政部營建署104年10月7日營署財字第1042916326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

104/10/16
18:36:33



裝

訂

線